

证券代码：002027

证券简称：分众传媒

公告编号：2022-015

##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因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下属公司拟与关联方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网络”）及其关联方（以下合称“阿里巴巴”）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阿里网络及其一致行动人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 1、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为：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 截至 2022-3-31 本年度已发生金额 | 上年发生金额     |
|--------|------|----------|----------|----------|-----------------------|------------|
| 向关联方销售 | 阿里巴巴 | 提供广告发布服务 | 市场定价     | 200,000  | 24,260.25             | 128,467.18 |

注：上述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本年度已发生金额经 2021 年 4 月 21 日、2021 年 5 月 1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3 日、2021 年 5 月 15 日对外披露的相关公告。

2、有效期限：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容   | 实际发生金额     |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向关联方销售 | 阿里巴巴 | 提供广告发布服务 | 128,467.18 | 8.66            | 巨潮资讯网<br>(www.cninfo.com.cn)<br>2021 年 4 月 23 日<br>2021 年 5 月 15 日 |

注：经 2018 年 7 月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及 2018 年 8 月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与阿里网络签署《业务合作框架协议》，协议约定：阿里网络及其关联方和分众传媒及下属子公司在合作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内在各相关领域开展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的业务合作；经 2021 年 4 月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1 年 5 月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及下属公司与关联方阿里网络及其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上一年度公司为阿里网络提供广告发布服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合计 128,467.18 万元。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公司名称：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戴珊

3、注册资本：1,072,526 万美元

4、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翻译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网商路699号

6、关联关系：阿里网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8.88%的股权。

7、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巴巴集团”）为阿里网络的最终控制方，阿里巴巴集团 2020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17,289 百万元，净利润（含少数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143,284 百万元，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总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1,690,218 百万元，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1,074,961 百万元。

8、履约能力分析：公司与阿里巴巴一直保持正常业务往来，由此构成的关联交易按照所签订的业务合同执行，业务合同约定了合理的结算周期，截至目前执行情况良好。

9、经查询，阿里网络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根据双方实际市场需求及业务发展情况预估及测算，预计阿里巴巴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交易的计价方式及交易价格在遵循独立交易原则下参照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的公允定价，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阿里巴巴长期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双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属于正常的市场行为，符合双方公司经营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 1、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合理估计，交易的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我们同意此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宜，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独立意见

公司及下属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遵循定价公允、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未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

的权益。董事会审议该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此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宜，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